

民族伦理学研究的 人类学视野

——以哈尼族为中心的道德民族志

MINZU LUNLI XUE YANJIU DE RENLEIXUE SHIYE
YI HANIZU WEI ZHONGXIN DE DAODE MINZU ZHI

蒋颖荣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民族伦理学研究的 人类学视野

——以哈尼族为中心的道德民族志

MINZU LUNLI XUE YANJIU DE RENLEIXUE SHIYE
YI HANIZU WEI ZHONGXIN DE DAODE MINZU ZHI

蒋颖荣 著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李椒元

装帧设计:肖 辉

责任校对:吕 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族伦理学研究的人类学视野:以哈尼族为中心的道德民族志/蒋颖荣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5.11

ISBN 978-7-01-014919-6

I. ①民… II. ①蒋… III. ①哈尼族-民族学-伦理学

IV. ①C95-05②B82-0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21798 号

民族伦理学研究的人类学视野

MINZU LUNLIXUE YANJIU DE RENLEIXUE SHIYE

——以哈尼族为中心的道德民族志

蒋颖荣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市文林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5 年 1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16.25

字数:228 千字 印数:0,001-3,000 册

ISBN 978-7-01-014919-6 定价:33.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序

在我国民族伦理学研究中,关于民族伦理学的研究对象,学术界没有原则性的分歧,不同民族多样的道德生活作为客观存在的事实,自然是民族伦理学研究的内容。可喜的是,改革开放以来,在我国伦理学学科发展过程中,民族伦理学研究从一家之言走入学术论坛,从散兵游勇的单兵作战逐步形成团队型的研究队伍,再到有关省区成立民族伦理学研究会以至中国伦理学会成立民族伦理学专业委员会而有了组织化学术平台;从伦理学原理运用到民族道德领域的一般理论性研究延伸到了族别伦理和道德的研究;从民族道德现象的总体描述到民族道德生活诸如婚姻家庭道德、宗教道德、社会公德、政治道德、劳动道德、生态道德等各领域的分析;从民族道德思想观念、行为规范的概括到纳入民族文化视域甚或转入我国多民族道德生活史的国家级科研项目研究,民族伦理学研究的丰富性和生动性已是学术繁荣、文化强国建设的一个缩影。

问题在于,伦理学研究的目的最终要落实到道德实践,如何使得民族伦理学的研究更接近于民族道德生活的实际,这就存在着研究范式及方法论的问题。民族伦理学当属伦理学的民族伦理学,而非民族学的民族伦理学。由此,民族伦理学的研究自然需要运用伦理学的研究方法,然而,民族伦理学的学科定位又涉及与其他学科的交叉关系,民族伦理学与人类学、民族学有着非常紧密的联系,借鉴人类学和民族学乃至社会学、历史学的研究方法,对于真实反映民族道德生活的实际无疑是十分有益的。

首先,人类学、民族学的研究视野将民族道德现象从书斋中的原理演绎引入到田野调查,能够使我们真切地感知民族道德生活的现实状态,进而使我们的研究文本更为切合民族道德生活的客观事实。其次,人类学、民族学的研究

视野可以丰富民族伦理学的研究方法,有利于民族伦理学学术研究的深化和学科的发展。民族伦理学研究的目的是为了理论而理论,它并不排斥有效的研究方法,各种研究方法的功能互补,使我们能够相对完整地展现更接近于真实的民族道德生活世界的图景。其三,在中华民族多民族发展的历史长河以及民族文化的多样性发展中,民族之间存在着诸如文献记载、道德典籍、口碑传承等方面的差异,对于确有民族文字、典籍文献记载的一些民族的道德生活而言,理论研究是极为重要的方面,而对于那些没有民族文字、记载不详、仅靠口碑传承民族道德文化的少小民族来说,人类学、民族学的田野考察则弥补了纯粹学理性研究的缺陷,为我们把握当下的民族道德生活状态提供了丰富的资源。当然,这样的工作是极其艰辛和专业的,本书作者蒋颖荣博士为我们民族伦理学研究的方法论转向提供了一个成功的范例。

认真阅读蒋颖荣博士的研究成果,一方面使我们看到了民族伦理学研究方法论转向所具有的重要意义,无论是道德生活的民族志还是地方性的民族道德知识,这些关于民族道德生活现象的“叙事”场景,使得民族道德生活研究的学术视野蓦然开朗。另一方面,哈尼族这样一个云南省独有的少小民族,其伦理价值观念和道德生活方式是我国多民族道德文化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由于哈尼族没有自己的文字,历史上的文献记载和相关典籍稀少,运用道德民族志的方法研究哈尼族的道德生活再恰当不过了。本书对民族道德生活的丰富性、道德文化的普同性和多样性、道德的民族性、乡土伦理等诸多民族伦理学问题进行了创新性的探索,提出了诸多富有启发性的观点。

通读全书,似有这样的感悟,人类道德作为把握世界的特殊方式,既是道德主体置身于社会经济、政治、法律、宗教等生活领域的精神活动方式,也是道德主体作为个人、阶级、民族等主体性实践活动的产物。自有阶级以来,道德与政治就具有密切的联系,道德的政治属性在阶级社会打上了阶级的烙印。历史经验表明,中国封建时代的以德治国方略,将道德作为统治阶级治理国家的工具,道德的阶级属性愈加显著。而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年代,道德远离了普通人的日常生活绝对服从于政治需要,成为政治生活中的一种斗争工具。在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条件下,道德如何回归到普通人的日常生活之中以还原道德的本真意义、建构什么样的道德生活成为伦理学研究中的突出

问题。

解决上述问题的学术途径之一是对民族道德生活的研究。在多民族国家,民族道德和道德的民族性既是社会发展的历史产物,也是道德自身合规律发展的结果。道德虽然具有民族性,但各民族的团结进步、和谐发展,在政治和经济上是一个民族平等的关系问题,在伦理上则是道德的公民主体性问题。从民族发展和国家认同的角度讲,道德的公民属性才是道德生活的实质所在。

时下有一种“道德崩溃”的唱衰论,从联系的观点和全面的观点看,这一论点显然是片面的。农业时代的道德与工业时代的道德具有不同的经济基础,也具有不同的特征。我国各少数民族历史上作为农耕民族、游牧民族、山地民族,历史地形成了自己的生活方式和道德观念,并在与儒家文化、佛教文化或者外来文化的交流中发生变迁。以家族部落、血缘亲情以及民族群体亲属伦常维系的日常生活伦理关系,成为那个时代民族道德的特征。在进入市场经济机制的社会生活以后,传统道德不是崩溃而是如何与现代转型社会相适应的问题。政治与法律的基础在于广泛渗透于社会生活方方面面的道德伦常,在道德的共性和个性、普同性和多样性的关系中,正当合理的道德准则既是传统社会生活的基础,也是现代社会的基本准则。因此,传承和弘扬中华传统道德文化中的优秀成分,传承和弘扬各民族优秀的道德文化遗产,这既是理论研究的需要,也是生活实践的需要。

因师生和同事关系之缘,蒋颖荣博士邀我为本书作序,盛幸。我既为她在民族伦理学研究中取得的学术成就而感到欣慰,同时也期盼民族伦理学研究领域有更多的成果问世。

是为序。

高 力

2015年5月13日于云南大学东陆园

前 言

2006年,我考取云南大学民族研究院博士研究生,师从何明先生研读文化人类学。此时,正值云南大学派我作为访问学者到北京大学哲学系就中国伦理思想进行访问学习。临行前,何明先生叮嘱我在访学期间多思考思考博士论文的写作问题,建议我最好能结合人类学和我自己的学科背景——哲学伦理学进行研究。刚步入人类学领域的我,正处在迷茫彷徨时期:我能掌握人类学的基本理论与方法吗?我应该怎样学习和研究人类学?应该选择哪个视角作为研究文化人类学的切入点?

我一直记着何明先生对我的叮嘱,寻找着人类学与哲学伦理学的结合点。在硕士研究生阶段,我对民族伦理学进行过初步研究,得益于高力先生的教诲,我以“云南民族地区社会发展的生态伦理思考”为题完成了硕士学位论文。虽然这篇硕士论文得到了高力先生以及答辩委员的肯定,但我深知,我的写作远没有达到高力先生的期望。我的硕士论文更多关注的是对文本和可以查找到的文献资料的思考和解读,虽然在论文写作过程中,我已被少数民族丰富的道德生活和伦理文化所打动,但那是在书斋里完成的关于少数民族生态伦理思想的一种“遥远的想象”,是对自己当时所掌握的文献资料的简单推演和论证。现在看来,我当时还只是一位“摇椅上的伦理学工作者”,没有田野的实践、没有场域的亲在。

何明先生的点拨,重新激发了我继续研读民族伦理学的热情和兴趣。民族伦理学是民族学、人类学与伦理学“相遇”的结果。就哲学和人类学的关系,美国学者艾德尔(Edel)夫妇曾经打过这样的比方:“哲学和人类学的合作似乎是自然的,哲学经营的是一家思考—分析的工作坊,人类学则是一个拥有

丰富的描述——比较资料的实验室。二者是彼此需要的。”^①以此观点来看待民族伦理学和人类学的关系,我认为,民族伦理学的研究需要人类学的支持,尤其在研究方法上应当转向人类学。在当代世界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纷纷进行“人类学转向”的学术背景下,寻求人类学、民族学和伦理学的结合,不是对人类学“粉丝般”的追捧,而是深化民族伦理学研究的必然要求。

自1980年代以来,经过30余年的努力,我国的民族伦理学研究在宏观总体的理论研究方面和微观具体的单个少数民族伦理文化研究方面都取得了较大的进展,但是,在学科的建构和研究的方法上,民族伦理学研究者大多沿袭在我国占主流地位的马克思主义伦理学的学科范式,成为马克思主义伦理学的“民族版”,没有显示出民族伦理学学科的独特性。由于在研究方法上不能满足民族伦理学学科发展的内在要求,使得目前的民族伦理学学术研究和体系建构囿于一般伦理学的框架,难以挖掘多元文化背景下不同民族丰富多彩的道德生活的真实状态。在民族伦理学研究一派繁荣的表象下,存在着学科定位和研究方法上的隐忧。

民族伦理学研究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在民族伦理学的研究方法上,大多采用抽象演绎的哲学方法,用马克思主义伦理学原理来解释各民族的伦理文化和道德生活。我怀疑,如果不做田野调查、如果不到民族居住区进行参与观察,我们所研究的民族伦理学能够真实地反映不同民族人民的道德生活吗?如果单凭从一般伦理学原理来推理民族伦理学,那岂不是“想象的民族伦理学”吗?

研究民族伦理学必然涉及民族学,而民族学与人类学又有着如此紧密的联系,那么,就应当将民族伦理学置于民族学、人类学和伦理学三者的关系之中来定位:民族伦理学是一门运用民族学、人类学的立场和方法研究不同文化背景下各民族道德生活的交叉性学科。于是,我开始从人类学中寻找走出民族伦理学研究误区的路径。在这个过程中,民族志概念进入了我的视野。作为人类学知识生产方式的民族志,对人类学的发展有着举足轻重的价值,能不

^① May Mandelbaum Edel, Abraham Edel, 2000: *Athropology & ethics: the quest for moral understanding*, New Brunswick, N.J.: Transaction Publishers. p.3.

能将田野调查与参与观察的方法运用到民族伦理学研究中?伦理学尤其是民族伦理学研究能够从人类学中获得怎样的支持?

从北大访学回来以后,在与何明先生不断加深的接触中,先生一次次循循善诱的学术指点,使我受益匪浅,也使我坚信从人类学的视角出发,引入民族志的方法进行民族伦理学研究是不仅是可行的,而且是必要的。先生建议我以哈尼族聚居的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作为田野点,深入到哈尼族鲜活的生活世界,在扎实的田野调查中进行民族伦理学研究的反思。这就奠定了本书写作的基本思路和框架,即作为理论探讨的民族伦理学研究的方法论研究和作为实践研究的哈尼族伦理文化和道德生活研究^①。

本书将民族伦理学置于民族学、人类学和伦理学三者关系之中予以重新审视,探索性地阐释民族伦理学独有的学科特征:民族伦理学是一门运用民族学、人类学的立场和方法研究不同文化背景下各民族道德生活的交叉性学科,并基于人类学的视角,明确地指出了民族伦理学研究中的突出问题:研究者大多沿袭在我国占主流地位的马克思主义伦理学的学科范式,采取从一般伦理学原理推演民族伦理的研究方法,难以挖掘多元文化背景下不同民族丰富多彩的道德生活的真实状态。在我国民族伦理学研究领域,引入人类学的民族志研究方法,尝试性探讨作为民族伦理学研究方法论转向的道德民族志方法,力求克服伦理学研究中普遍理性主义研究立场和抽象思辨研究方法所带来的片面性,使伦理学研究能够直面普通人的道德生活世界,使民族伦理学研究的学科特质得以最充分的展现。运用道德民族志的研究方法,在田野调查的基础上,从民族节日、民族仪式和民族关系等方面切入,展示哈尼族生活世界中的伦理文化。

① 哈尼族是中国西南边疆历史最为悠久的少数民族之一,也是跨境而居的少数民族之一。据2010年第6次全国人口普查,中国哈尼族人口将近170万,主要分布在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的绿春、元阳、金平、建水等县,普洱市的普洱、江城、宁洱、澜沧、景东、镇沅、墨江等县,玉溪市的元江、新平、峨山、易门等县,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的勐海、景洪、勐腊等县,楚雄彝族自治州的双柏县以及昆明市的禄劝县等。国外的哈尼族主要分布在缅甸、泰国、老挝、越南等东南亚国家的北部山区。哈尼族长期与汉族、彝族、白族、瑶族拉祜族、傣族、回族、苗族、布朗族、壮族等民族交错杂居,有哈尼、白宏、卡多、雅尼、碧约、豪尼等等多种自称和他称,在民族识别工作依据本民族的意愿统一称为“哈尼族”。

本研究的学术价值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1. 在民族伦理学研究中引入民族志研究方法,符合民族伦理学学科本质的内在要求,将改变目前我国民族伦理学研究的学术图景。

在我国民族伦理学研究的方法论问题上,偏重于宏观性的研究方法。研究者大都强调研究民族伦理学的宏观式的指导思想,主张民族伦理学研究应做到历史与逻辑相统一以及宏观与微观、纵向与横向相结合,并综合运用多学科的研究方法,进行归纳和演绎、分析与综合。这些研究方法和手段,成为我国民族伦理学研究方法论的指导原则。但是,在实际的研究过程中,上述指导原则缺乏可操作性,研究者并不清楚哪种方法对民族伦理学研究是最有效的,因方法论上的不明确,导致在民族伦理学研究中出现了诸多的问题。其中最突出的问题是,由于欠缺对少数民族伦理文化的实地观察和调查,因而不能真正地展示不同民族多样的伦理文化和丰富的道德生活。由于缺少对民族伦理实际状况的实地调查和亲身体验,民族伦理学研究者最简单、最便捷的研究方法就是以一般伦理学的原理对既有的民族文化文本资料进行推理和演绎,但这样做的结果有可能出现对民族伦理的错误解释和过度解释的问题。因此,民族伦理学研究方法的转向势在必行。而民族志研究方法的引入,将给我国民族伦理学的研究带来方法论上的改变。

2. 通过民族志研究的方法研究人类多样化的伦理文化,能够有效地克服伦理学研究中普遍理性主义研究立场和抽象思辨研究方法所带来的片面性,使得伦理学研究能够直面普通人的道德生活世界。

规范伦理学与德性伦理学的论争是当代伦理学研究中的重要学术现象。规范伦理学以哲学思辨的方法研究伦理问题,认为伦理学的学科使命就是研究人类的普遍性道德知识、论证人类的普遍性伦理原则和道德规范。德性伦理学认为,道德不是抽象的,而是处于历史情境之中的;道德是人的道德,而人总是生活于某一特定的共同体中。因此,脱离了历史背景和生活共同体来谈论道德是没有意义的。如果执着于从抽象设定到抽象推理再到抽象规则的形式化论证路径,有意回避现实道德生活的丰富性和多样性,那么,这样的伦理学研究就远离了人们的生活世界,而陷入康德式的纯粹思辨伦理模式,对人们的实际道德生活就不可能产生有效的指导作用。伦理学的实践性和生活化特

质,要求伦理学研究必须面向普通人的道德生活世界,而民族志研究的方法使得实现这一要求成为可能。

本研究的现实意义在于:

1. 从哈尼族节日、人生仪式和交往关系等方面切入,挖掘具有哈尼族特色的地方性伦理知识、呈现哈尼族的日常道德生活状态,从而为哈尼族地区的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提供可资参考的伦理文化背景资料。

2. 通过对哈尼族人民的伦理观念和道德生活的分析,可以给其他民族和地区的公民道德建设带来有益的启示,对提高我国公民道德建设的有效性、改善社会道德风尚具有重要的价值。因为只有了解普通人真实的道德生活状况以及不同人群多样价值观的基础之上,才能找到切实可行的公民道德建设路径,而深藏于民间的道德生活智慧和人们日常交往活动中的道德自治,是对主流道德建设方案的补充和扩展。

本书的第一章,对中国民族伦理学的研究现状进行了初步审视。民族伦理学研究经过近三十年的发展,无论是学术研究组织的迅速发展还是学术研究成果的层出不穷,都充分显示了民族伦理学发展的繁荣景象。但是,也不能因此而忽略民族伦理学在研究对象和研究方法上存在的突出问题。

本书的第二章,讨论民族伦理学的学科定位。研究民族伦理学必然涉及民族学、人类学,那么,就应当将民族伦理学置于民族学、人类学和伦理学的关系之中来定位:民族伦理学是一门运用民族学、人类学的立场和方法研究不同文化背景下各民族道德生活的交叉性学科。如果在民族伦理学研究中引入民族学、人类学的视角,将会发现,民族伦理文化和道德生活中的种种现象与问题、道德的民族性和民族的道德性等都是地方性道德知识的不同表现形态,这也就意味着,民族伦理学研究必须“眼光向下”,实现其向民族生活世界的转向,地方性道德知识成为民族伦理学的研究对象也就成为题中应有之义。民族伦理学研究方法的转向势在必行。

本书的第三章,集中探讨了道德民族志。随着人类学学科的不断发展和民族志本身经历的由描述民族志到解释民族志再到反思民族志的发展过程,民族志逐渐演变为集研究方法和文本意义于一体的学术规范,成为社会科学知识生产的一种经验途径和实践来源。民族志既是一种研究方法,也是一

种文化展示的过程与结果。民族志是基于田野工作的一种研究方法,而在田野工作获得的资料和历史文本所做的分析与解释基础上形成的民族志,则是对多样性文化形态的展示。因此,民族志兼具研究方法与写作文本的二重属性。道德民族志是民族志的特殊形态,是以道德生活和伦理关系为主要内容的专门民族志。在整体观的支配下,道德民族志的使命是以整体的方式写出一种伦理道德文化。这就要求我们在进行道德民族志书写的时候,不是单纯的就道德论道德,而是与社会的经济、政治和文化生活背景结合起来,以道德叙事和文化解释的方式,对民族这一道德共同体的道德生活和伦理关系进行描述和解释,反映和呈现一个民族所处时代的道德生活样态。民族伦理学研究者运用道德民族志研究方法,就是在实际的社会情境中观察和理解不同民族的普通人的生活状态,一方面描述自己所看到的伦理事象,一方面从当地人的立场出发理解“文化持有者”的道德生活及其伦理关系。中国各民族的伦理道德普遍存在于各民族的日常生活、人生礼仪、传统节日、民族交往等具体的“场域”之中,这就意味着即使不能穷尽民族道德生活细节,也可以采取分类的方法,分门别类地描述民族的道德生活,在人们的道德生活和伦理观之间建立起合乎历史与逻辑的联系,从而全面地展示民族道德生活的原生态。将民族的节日文化作为切入点参与观察,可以形成不同民族在处理本民族内部伦理关系问题上的道德民族志;将民族的仪式文化作为切入点参与观察,可以形成以不同民族的道德生活史、生死价值观和自然伦理观为主要内容的道德民族志;将民族关系作为切入点参与观察,可以形成以引导不同民族和谐交往的族际伦理为核心的道德民族志。

从本书的第四章开始,将从理论的探讨转向具体的田野实践,以我在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田野调查的资料为基础,从哈尼族的节日、人生仪式、交往实践三个方面,用道德民族志方法呈现了哈尼族丰富的道德生活世界,展示了哈尼族厚重悠久的伦理文化。

第四章,从民族节日为切入点研究哈尼族的伦理文化的道德生活。节日是民族伦理文化的重要表现形式之一,反映了一个民族的文化心理和道德习俗,对民族文化系统的运行有着不可替代的功能。从人类伦理文化发展的历程来看,民族节日所承载和蕴含的道德意义是异常丰富的。“六月年”、“十月

年”、“昂玛突”是哈尼族最重要的三个节日,关于这三个节日在哈尼族民间有着不同的传说,哈尼族依据这些传说,创造了具有哈尼族特色的节日文化实践。通过这些节日传说和节日文化实践,来分析哈尼族节日文化中包含的多重伦理内容:

哈尼族“苦扎扎”的文化实践,具有多方面的文化内涵:首先呈现了哈尼族社会的关系建构:哈尼族社会神、人、鬼之间的关系,本家——血亲的关系,本家——姻亲的关系;其次,节日狂欢时的舞蹈是哈尼族生殖崇拜的外在呈现,表达了哈尼族对人畜兴旺、五谷丰登和幸福生活的渴望;再次,倡导尊敬老人的美德和热情好客的美德;最后,在歌舞中对民族历史的吟唱,强调了哈尼人民共同的起源、共同的历史、共同的根基,强化了民族记忆,增加了民族的道德凝聚力。

哈尼族“十月年”的文化实践,是哈尼族节日传说的延伸和表达,它再现了哈尼人的社会和文化想象,并通过多种多样的活动使其内化为哈尼族的道德观念和生活习性,从而展现了哈尼族共同体内部的伦理秩序。

哈尼族“昂玛突”的文化实践,通过哈尼族以虔敬、恭谦的行动向祖先和寨神献上他们真诚的祭礼,使哈尼族对祖先和寨神的集体记忆由此得到强化,而祖先和寨神所代表的高尚的道德形象亦深深地印刻在哈尼族的心里,成为他们仰慕、敬畏的道德标杆,并以此来规约自己的行为。

本书的第五章,从人生仪式入手探寻哈尼人的道德生活样态。仪式一直被人类学界当作观察人类情绪、情感以及经验意义的工具,成为研究者阅读和诠释人类文化的一种珍贵和可靠的“文本”。人生仪式通常包括出生仪式、成人仪式、结婚仪式和丧葬仪式,它们不只是一个展演过程,其中蕴含的伦理内涵相当丰富,显现了人的道德生活变迁和人生意义生成及建构的复杂过程。

哈尼族诞生仪式主要包括:降生仪式、保魂和处理衣包仪式、命名仪式、见天仪式、认舅舅仪式、贺生仪式。哈尼族通过诞生仪式表达了他们对生命的祝福和期待,展现了哈尼族把人生过程与幸福长寿、劳动价值、血缘根基、家庭(家族)关系联结起来的民族伦理文化,进而表达了哈尼族对自身理想人格的追求。

从灵魂不死的宗教观念出发,哈尼族构建了一套完整的丧葬礼仪,主要包

括以下过程:接气与报丧、净身穿衣、奔丧、选择墓地、叙家谱和指路、杀牲祭典、出殡。这一仪式蕴含着哈尼族丰富的伦理内涵,在历史和现实的时空中展示着哈尼族的民族之魂:回溯哈尼族的道德生活史、表达哈尼族的社会伦理关系、展示哈尼族的生命伦理体验、呈现哈尼族的生态伦理关怀。

本书的第六章,从民族交往关系出发,通过对民族之间极具民族地方性特色的交往方式的书写和解释,展示不同民族在其漫长的社会历史进程中所形成的为本民族所认可的伦理原则和道德规范。一个民族并不是孤立和封闭地存在和发展的,在漫长的历史过程中,各民族不断地发生着联系、不断地分化和融合,从而形成了各民族同源异流、异源同流的复杂历史发展过程。由于各民族的居住环境并不完全相同,不同的民族在生产、生活诸方面相近的同时,又表现出了一定的差异性。生活环境的复杂性导致了不同民族在政治生活、经济生活和文化生活上各具特色,而且能够共同地得到发展;同时,一个民族为弥补自身在生活中遇到的各种缺失和困难,又能够与他民族互通有无,并因此而形成了经济上互相依存、文化上互相影响的“你离不开我,我离不开你”的族际交往关系。这些不同血缘和文化的民族通过族际交往,形成了本民族的基本伦理文化面貌。

在哈尼族漫长的迁徙和发展过程中,必然要与其他民族“相遇”,发生族际之间的交往活动,从而形成了哈尼族处理民族关系的族际交往伦理。《哈尼阿培聪坡坡》是一部叙述哈尼族漫长迁徙和发展历程的史诗,记载了哈尼族与彝族、傣族、汉族等其他民族“相遇”时所发生的交往生活状态,展示了哈尼族与其他民族交往中所遵循的族际伦理观的历史演进过程。哈尼族知恩感恩、委曲求全、宽容忍让、自保避害、责己周人、诚实正直、团结协作等族际交往伦理观构成了哈尼族道德文化的主要内涵。在民族共同体的生活中,共同体成员之间的相互交往是在传统的伦理文化系统中进行的,弥漫于他周围的习俗几乎成了其与人进行交往行动的指南。民族共同体成员若想与周围人友好交往,必然要遵守民族的习俗或行为习惯,而这样的习俗就是民族内部日常生活交往中的伦理准则。哈尼族生活世界中的日常交往习俗十分丰富,最为典型和最能体现该民族伦理观念的习俗主要有认干爹习俗、民间互助习俗、叫魂习俗和村规民约与习惯法等。“认干爹”习俗表达了哈尼族超越了狭隘地域

和民族界限的交往伦理观,不以贫富贵贱为转移的伦理价值观,将自然看做是自己兄弟的生态伦理观;生产生活习俗伦理营造了互通有无、互帮互助的共利共荣的存在样态,互帮互助的价值得到了升华,甚至成为人生的享受;用原始宗教所体现的伦理功能,通过“叫魂”以灵魂转移和替代的方式,构建了家庭内部、村民之间、村寨之间、人与自然之间的和谐有序;用习惯法所蕴含的伦理智慧,借助哈尼族社会“家庭、宗教人士(咪谷、贝玛)、政府”三位一体的社会组织形式和社会控制力量,以此来约束共同体成员的行为,以维护共同体和谐稳定的生产和生活秩序。

目 录

序	高力 1
前 言	1
第一章 中国民族伦理学的研究现状	1
一、中国民族伦理学的发展历程	1
二、民族伦理学研究取得的成就	6
(一) 关于民族伦理学的学科界定	8
(二) 关于各民族伦理思想的研究	13
(三) 少数民族伦理与儒家伦理互动关系的研究	18
三、民族伦理学研究中存在的突出问题	20
第二章 民族伦理学的学科定位	24
一、民族与民族性	24
(一) 作为历史范畴的“民族”	24
(二) 民族性与民族的道德性	29
二、对人类学与民族学关系的理解	33
三、民族伦理学研究的出发点:文化多样性	36
四、民族伦理学的研究对象:地方性道德知识	40
五、民族伦理学研究必须“眼光向下”	46
第三章 从民族志到道德民族志	50
一、民族志的内涵及发展	50
二、日常道德生活与伦理学研究范式的创新	59
(一) 当代伦理学研究范式批判	59

(二) 道德向生活世界的回归	61
(三) 伦理学研究范式的创新势在必行	65
三、道德民族志及民族伦理学研究的切入点	66
(一) 道德民族志的特点	66
(二) 参与观察法的运用	70
(三) 运用道德民族志研究民族伦理学的切入点	75
第四章 哈尼族节日伦理	80
一、民族节日与道德记忆	80
(一) 民族节日的文化内涵	80
(二) 民族节日强化道德记忆	89
(三) 从道德记忆到道德濡化	93
二、哈尼族节日传说中的伦理文化内涵	95
(一) 哈尼族节日与梯田稻作文化	95
(二) 哈尼族节日传说及其伦理文化内涵	97
三、哈尼族节日的文化实践与伦理知识的表达	113
(一) 红河县大羊街乡妥垵村哈尼族六月年	113
(二) 绿春县大兴镇窝拖布玛村哈尼族十月年	117
(三) 绿春县大兴镇窝托布玛村“昂玛突”	122
第五章 哈尼族仪式伦理	131
一、仪式及其文化象征	131
(一) 作为文化表现形式的仪式	132
(二) 仪式的分类	133
(三) 仪式研究的学派	137
(四) 仪式的文化功能	141
二、哈尼族诞生仪式及其伦理文化解释	143
(一) 人生仪式与诞生仪式	144
(二) 作为生之起点的哈尼族诞生仪式	145
(三) 哈尼族诞生仪式的伦理内涵	152
三、哈尼族丧葬仪式及其伦理意蕴	156